電文券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施展

電話: 03-8462860#238

電子信箱: te8659@hlc.edu.tw

受文者: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4月24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12007729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校園霸凌防制暨家長座談會實施計畫1份(376550000A_1120077296_ATTACH1.

pdf)

主旨: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受教育部委託辦理「112年度 防制校園霸凌『研究分析計畫』暨『理論與實務研習』校 園霸凌防制暨家長座談會」,請貴校協助轉知並鼓勵人員 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大學112年4月19日北大社科字第1122400081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辦理目的:為促進各地家長及其他與會者了解如何面對霸凌事件、學習正向管教方式、增進輔導知能概念、交流與討論親子溝通互動模式等,並提倡以修復式實踐方式處理衝突問題。
- 三、辦理日期與地點(花蓮場次):112年5月12日(五)上午8時50 分至下午15時30分,於「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階梯教室(花 蓮縣花蓮市中興路41號)」辦理。
- 四、請學校協助轉知並鼓勵對本主題有興趣的家長、輔導人員或相關專業機關(構)成員、學校家長會長與家長代表踴躍



報名。若參加者具備教師身分,亦將提供研習時數,請各校依權責核予公假或課務排代。

五、倘有活動資訊或報名程序之疑義,請逕洽該校犯罪學研究 所橄欖枝中心,電話:(02)86741111分機67071廖助理、分 機18011鄭助理。Email:olivecenter.tw@gmail.com。

六、檢附座談會實施計畫1份,研習活動資訊與報名方式請參閱 附件。

正本: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: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電2893484364文章



